

桦甸市教育局（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对辖区内残疾儿童进行义务教育和康复训练。

（二）负责依据国家的教育方针和有关的教育政策法规办学，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三）负责充分发挥区域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作用，为本地区普通中小学提供支持和服务，对随便就读的特殊儿童提供恰当的支持和帮助，重点做好特教咨询、师资培训、资源共享、教学指导等方面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人员编制根据职责任务，核定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事业编制，编制 39 名（其中，全额拨款 39 名。）编制比例结构：专业技术岗位编制 39 名。文件号桦委编办发【2025】年 3 号。现在编在职 30 名教师。

领导职数核定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领导职数 4 名（正职 1 名，副职 3 名）。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5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638.17	586.69	51.48	一、教育支出	497.94	446.45	51.48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638.17	586.69	51.48	二、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62.92	62.92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 支出	29.49	29.49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 支出	47.82	47.82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638.17	586.69	51.48	本年支出 合计	638.17	586.69	51.48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638.17	586.69	51.48	支出总计	638.17	586.69	51.48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1（2025 年收支总表）填列。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638.17	586.69	586.69								51.48	51.48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2（2025 年收入总表）填列。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教育支出	497.94	405.22	92.71			
特殊教育	497.94	405.22	92.71			
特殊教育学校	497.94	405.22	92.7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2	62.9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2	62.9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2	62.92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49	29.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9	29.49				
事业单位医疗	29.49	29.49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住房改革支出	47.82	47.82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合计	638.17	545.45	92.71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3（2025 年支出总表）填列，
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638.17	586.69	51.48	一、教育支出	497.94	446.45	51.48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638.17	586.69	51.48	二、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62.92	62.92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0	0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49	29.49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0	0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本年收入合计	638.17	586.69	51.48	本年支出合计	638.17	586.69	51.48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总计	638.17	586.69	51.48	支出总计	638.17	586.69	51.48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4（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填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教育支出	497.94	405.22	401.24	3.98	92.71
特殊教育	497.94	405.22	401.24	3.98	92.71
特殊学校教育	497.94	405.22	401.24	3.98	92.71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2	62.92	62.9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62.92	62.92	62.92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2	62.92	62.92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49	29.49	29.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9	29.49	29.49		
事业单位医疗	29.49	29.49	29.49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47.82		
住房改革支出	47.82	47.82	47.82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47.82		
合计	638.17	545.45	541.47	3.98	92.71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5（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填列至项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541.47	541.47	
基本工资	280.81	280.81	
津贴补贴	94.27	94.27	
奖金	23.40	23.4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62.92	62.9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0	29.1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5	3.15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		3.98
工会经费	3.98		3.98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6（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填列。经济科目填列至款级。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 1、“202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 2、“202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30 人，其中：在职人员 3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
-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4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5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5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注：按照《批复》预算表 7（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填列。没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8（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附表 6（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填列，功能科目列至项级。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公开空表，不得删除。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特殊教育教学发展	2025 年班主任津贴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0.23	0.23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	非税收入项目支出	特教学校非税支出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0.77				0.77				
部门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特定目标类项目特定	城乡义务教育支出	(免签批)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本级配套资金)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13.44				13.44				
一般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免签批)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18.40				18.40				
一般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免签批)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1.68				1.68				
一般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免签批)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8.95				8.95				
一般性转移支付	吉财教指【2024】264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政府审批) 2024 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桦甸市特殊教育学校	2				2				

共同事 权转移 支付	关于下达 2025年中 央特殊教 育补助资 金的通知	(政府审批) 2024 年特殊 教育补助资 金(吉财教指 【2024】997)	桦甸市特 殊教育学 校	23	23							
共同事 权转移 支付	关于下达 2025年特 殊教育补 助资金的 通知	(政府审批) 2025 年特殊 教育补助资 金(吉财教指 【2024】997)	桦甸市特 殊教育学 校	18	18							
专项转 移支付	提前下达 2024年特 殊教育省 级补助资 金(吉财教 指【2023】 0960)	(政府审批) 2024 年特殊 教育补助资 金(吉财教指 【2023】 0960)	桦甸市特 殊教育学 校	6.24				6.24				
合计				92.71	41.23			51.48				

注：按照《批复》中的预算表 9（2025 年项目支出表）填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班主任津贴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23	
	其中：财政拨款		0.23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为调动班主任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按标准每月给班主任发放12元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16人
		质量指标	班主任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班主任津贴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学质量情况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教师满意度	100%

注：按照《批复》附件中的预算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填列。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政府审批) 2024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吉财教指【2024】997号）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	
	其中：财政拨款		23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特教学校进一步加强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购置教学仪器，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100%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政府审批) 2025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吉财教指【2024】997号）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	特教学校进一步加强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购置教学仪器，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100%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购置设备合格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10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638.1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586.69 万元；上年结转 51.48 万元。2025 年当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75.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员增加和工资上调。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638.1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86.69 万元，占 92%；上年结转 51.48 万元，占 8%。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8.17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51.48 万元，占 8%。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638.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45 万元，占 85%；项目支出 92.71 万元，占 15%。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8.1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86.69 万元，上年结转 51.48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497.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82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8.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45 万元，占 85%；项目支出 92.17 万元，占 8%。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41.47 万元，占 99%；公用经费 3.98 万元，占 1%。

教育（类）支出 497.94 万元，占 78%，主要用于教职工工资类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92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教职工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29.49 万元，占 5%，主要用于教职工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47.82 万元，占 8%，主要用于教职工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38.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1.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98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92.71 万元，二级项目 10 个；使用本年拨款 41.23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51.48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3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41.2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